

证券代码：600309

证券简称：万华化学

公告编号：临2019-64号

##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委托理财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
- 委托理财金额：8亿元人民币
-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：保本型结构性存款
- 委托理财期限：银行理财类产品189天

#### 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##### （一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成本，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用于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，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公司主要合作商业银行。

2019年6月21日，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8亿元购买了一项银行理财产品。公司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## （二）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。

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0日、2019年5月1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、2018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的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进行理财，委托理财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，且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，但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，投资的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#### 二、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，公司与该

银行之间不存在产权、资产、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。

### 三、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

#### (一) 产品说明

公司购买华夏银行理财产品详细信息如下：

- (1) 产品名称：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19231634
- (2) 投资币种：人民币
- (3) 收益类型：保本浮动收益型
- (4) 产品认购规模：8亿元人民币
- (5) 预计年化收益率：3.81%
- (6) 产品起息日：2019年6月24日
- (7) 产品到期日：2019年12月30日

#### (二) 敏感性分析

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委托理财，通过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，从而降低财务费用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价值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## (三) 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，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、投资类型、银行资质、流动性进行了评估，评估结果显示风险极低，能保证本金安全。

#### (四) 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0日、2019年5月1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、2018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四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余额为8.8亿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6月25日